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6477.1—2011

GB/T 26477.1—2011

起重机 车轮和相关小车承轨结构 的设计计算 第1部分：总则

Cranes—Design calculation for rail wheels and associated trolley track
supporting structure—Part 1: General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起重机 车轮和相关小车承轨结构
的设计计算 第1部分：总则
GB/T 26477.1—2011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
邮政编码：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24 千字
2011年11月第一版 2011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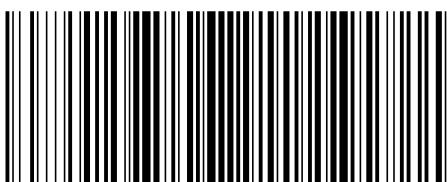
*

书号：155066·1-43745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

GB/T 26477.1-2011

2011-05-12 发布

2011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要求	1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轨道下轮压的分布	5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车轮支承翼缘板的局部应力	7
参考文献	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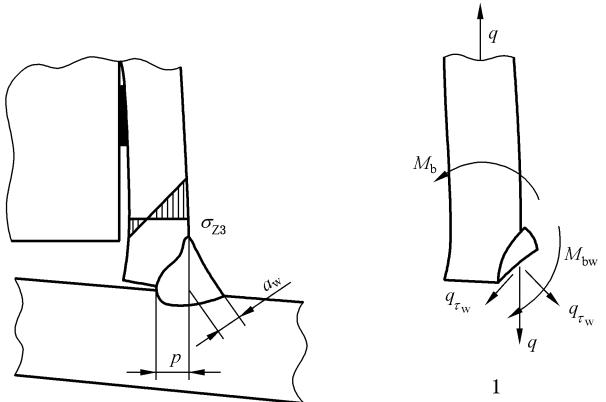
参 考 文 献

- [1] ISO 12488-1 起重机 车轮及大车和小车轨道公差 第1部分:总则
- [2] FEM 1.001:1998 起重机械设计规范¹⁾
- [3] FEM 9.341 系列起重机械设计规范 梁的局部应力
- [4] CMAA No. 74 电动单梁起重机设计规范²⁾

1) FEM 为欧洲物料搬运协会。

2) CMAA 为美国起重机制造商协会。

在 0、1、2 点的应力符号适用于下表面。上表面应力符号相反。
部分焊透的角焊缝局部应力公式按照图 B.3 的说明。



说明：

1——隔离体图。

图 B.3 角焊缝的计算符号

$$q = \sigma_{z3m} t_w; \quad M_b = \sigma_{z3b} \frac{t_w^2}{6}; \quad a_{wp} = a_w + \frac{p}{\sqrt{2}}; \quad e = \frac{t_w}{2} + \frac{a_w}{2\sqrt{2}} - 0.75p;$$

$$q_{\sigma_w} = q_{\tau_w} = \frac{q}{\sqrt{2}}; \quad M_{bw} = M_b - qe;$$

$$\sigma_n = \tau_w = \frac{q_{\sigma_w}}{a_{wp}}; \quad \sigma_{bw} = \frac{6M_{bw}}{a_{wp}^2};$$

$$\text{焊缝表面应力: } \sigma_{ws} = \sigma_n + \sigma_{bw};$$

$$\text{焊缝根部应力: } \sigma_{wr} = \sigma_n - \sigma_{bw}.$$

焊缝根部的应力合成公式为：

$$\left(\frac{\sigma_{X,glob} - 0.75\sigma_{X0}}{f_{Rd,X}} \right)^2 + \left(\frac{\sigma_{Y,glob} - 0.75\sigma_{Y0}}{f_{Rd,Y}} \right)^2 - \frac{(\sigma_{X,glob} - 0.75\sigma_{X0})\sigma_{wr}}{f_{Rd,X} \cdot f_{Rd,Y}} + \left(\frac{\tau_{glob}}{f_{Rd,\tau X}} \right)^2 + \left(\frac{\tau_w}{f_{Rd,\tau Y}} \right)^2 \leq 1$$

下脚标“glob”意为计算点的综合(复合)应力(纵向正应力和通过焊缝的剪[切]应力)。

降低系数 0.75 不应用于角焊缝的横向应力。

注 1：按照 B.1 和 B.2 计算的局部应力符合 FEM 9.341 和 CMAA No. 74 的规定。

注 2：B.3 是基于有限元计算的进一步展开。

前言

GB/T 26477《起重机 车轮和相关小车承轨结构的设计计算》由五个部分组成：

- 第 1 部分：总则；
- 第 2 部分：流动式起重机；
- 第 3 部分：塔式起重机；
- 第 4 部分：臂架起重机；
- 第 5 部分：桥式和门式起重机。

本部分为 GB/T 26477 的第 1 部分。

本部分修改采用 ISO 16881-1:2005《起重机 车轮和相关小车承轨结构的设计计算 第 1 部分：总则》(英文版)。

本部分与 ISO 16881-1:2005 的主要技术性差异如下：

——本部分的第 2 章中用 GB/T 22437.1《起重机 载荷与载荷组合的设计原则 第 1 部分：总则》和 GB/T 22437.5《起重机 载荷与载荷组合的设计原则 第 5 部分：桥式和门式起重机》代替了 ISO 16881-1:2005 中引用的 ISO 8686-1 和 ISO 8686-5，两个国家标准均系修改采用国际标准，其中的分项载荷系数 γ_p 和抗力系数 γ_m 的取值与 ISO 8686-1 和 ISO 8686-5 的规定有差异；

——在载荷组合表中还增加了高危险度系数 γ_n 。

本部分还作了下列编辑性修改：

——将“ISO 16881 的本部分”改为“GB/T 26477 的本部分”；

——用小数点“.”代替作为小数点的逗号“，”；

——删除了 ISO 16881-1:2005 的前言；

——对于 ISO 16881-1:2005 中引用的国际标准，用已被采用为我国的标准代替对应的国际标准，未被采用为我国标准的直接引用国际标准；

——对 ISO 16881-1:2005 中的 4.1.6、4.2 和附录 A 中有效翼缘宽度 b_c 的计算公式及参考文献中 [4] 的编辑性错误进行了订正。

本部分的附录 A 和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部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27)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大连重工·起重集团有限公司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桂佩康、何铀、李秀苇、董炜、曹旭阳。